

國立中興大學文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 公告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受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27 日

發文字號：(105) 興文卿字第 030 號

附 件：

主 旨：公告國立中興大學文學院第 21 任院長遴選結果。

說 明：本院院長遴選委員會議結果業於 105 年 5 月 26 日簽奉校長核定，同意
敦聘中國文學系韓教授碧琴為本校第 21 任文學院院長。

正 本：本校中國文學系、外國語文學系、歷史學系、台灣文學與跨國文化研究所、圖書資訊學研究
所、台灣與跨文化研究國際博士學位學程、語言中心

副 本：本校文學院

